

譯文叢書

威爾斯著

李
林
譯

莫洛
博業學校島

文化生活出版社刊行

第一章

我並不打算在報紙上已經發表過的關於范夫人號沉失的記載以外來添加些什麼。人人都知道這隻船離開了卡勞第十天上就和一隻漂流的船隻撞上了。救生船和牠的七個水手在十八天後被皇家砲艦桃金娘號救起。他們所經歷的艱苦幾乎和那更可怕的水母號事件同樣地流傳着。然而我現在却要在已經發表了的范夫人號的故事上來添加一個同樣可怕而且更奇特的故事。直到目前為止，大家都以為停留在另一隻小船上的四個人，已經喪失了生命，不過，這是不正確的。對於我這幾句話有一件最好的證明——我就是那四個人中間的一個。

可是，首先我必得聲明：小船裏從來沒有四人；船上只有三個人。「艦長看見跳入小船裏」（這是一八八七年三月十七日的每日新聞的記載）的康士坦士並沒有跳在船裏。

這時於他是不幸，對於我們却是很幸運的。他從破損了的船首斜檣的繩纜堆中脫身出來正向下跳的時候，他的腳踝被細繩纏住；他在空中倒吊了一刻就落下在水中撞在一塊漂浮着的木塊上。我們把船划上前去，但是他始終沒有浮起來。

我說他沒有和我們在一起是一件對於我們很幸運的事，其實我也很可以說對於他本人也是很幸運的事因為事變來得太突然，同時那隻大船又沒有對於任何災患的準備，結果我們只帶出了一小瓶淡水和一些被水浸濕了的餅乾。我們以為在救生船裏的人們有着充足的食糧（現在看起來他們好像也並沒有），所以我們就努力向他們叫喊。他們大約不會聽見，等到第二天過了正午霧散雨停之後，他們却蹤影全無了。爲了小船一直在顛簸的緣故我們不能站立起來四面張望。大浪不斷地捲來，我們歷盡了艱苦才能使船頭向前。同我一起逃生的兩人一位叫海耳麻，他和我同是旅客，另外一位是一個身材矮小略帶口吃的水手，我不知道他的名字。

一共有八天之久，我們餓着肚子漂流，並且在淡水喝完之後遭受着那難忍的口渴的苦刑。從第三天開始海洋慢慢平靜起來，最後竟至平如鏡面。普通的讀者要來想像那八天的景象簡直是不可能，因爲在他的記憶裏他沒有任何事物可以用來想像——這在他本

人是一件很可慶幸的事。第一天經過了以後，我們彼此極少交談，不是躺在船上望着天際，就是瞪着那一天比一天更大更憔悴的眼睛讓災禍和軟弱制服我們。太陽變得無情，在第四天上淡水就喝盡了；我們已經開始想起稀奇的事情，又用眼睛述說牠們。可是依我想來，直到第六天上海耳麻才把我們大家的思想說了出來。我記得我們的聲音是又啞又低，所以我們把身子彎在一起好節省我們的話語。我竭力反對這事，却主張把船鑿沉大家葬身在跟隨着我們的鱉魚的口中。然而等到海耳麻說起，倘若他的提議被接受我們就會有東西喝，那個水手就走到他的跟前。

但是我不肯抽籤。到了晚上那水手一次一次地對海耳麻低語，同時我却坐在船頭手中拿着我那把摺刀——現在我倒懷疑我那時是否有力量來爭鬥。次日早晨我同意海耳麻的提議，我們用一個半便士的鑄幣來決定那個多餘的人。

惡運降在水手的身上，但是他是我們三人中間最强壯的人，他不肯聽從這個決定反而用雙手來打擊海耳麻。他們糾纏在一起，幾乎站立起來。我沿着船邊向他們爬去，打算捉住水手的腳來幫助海耳麻，可是船的搖動使得水手顛蹪，他們兩人都跌在船沿上，隨即一起滾入水中。他們和石頭一樣地沉了下去。我記得我爲了那個還笑了起來，後來又詫異我

爲什麼發笑。這笑就像一件外來的東西突然抓住了我。

我在橫座板上躺了不知多久，同時在思索假使我有力氣，我就要喝海水，讓我自己發狂以便死得快些。就當我躺在那裏，我看見了一片風帆從地平線上出現向我走來，可是我並不比看到一幅圖畫感到更多的興趣。那時我的意識一定在開始喪失，然而我現在卻把當時的一切遭遇都記得清清楚楚。我記得我的頭腦和海水一同搖動，地平線和牠上面的帆上下地跳舞着。可是我也記得同樣地清楚我覺得我已經死了，又以爲他們稍稍來遲了。一刻不能在我的肉體裏捉住我真是一件好笑的事。

經過了一個無盡的時間（我那時是這樣覺得）我把頭放在橫座板上注視着那跳動的雙桅船從海上升起，牠在一個廣大的範圍裏不住地來回轉動，因爲牠是一直冒着上風行駛的。我完全沒有想到設法引起注意，並且在看見了牠的船身以後和後來發見我自己在船尾一間小房艙裏以前，這其間的事我都記不清楚了。我只模模糊糊地記得被人抬到舷門，又記得一張長着斑點和紅髮的大圓臉伸在舷牆上望我。我又有一種不連續的印象覺得有一張長着特別銳利的眼睛的黑臉靠近我的臉，可是在我後來再看見牠以前我一直以爲是一個夢。我記得有某種物品從我的牙齒間傾倒過。我所記得的就只是這些。

第二章

我躺在裏面的那間船房又小又不太乾淨。一個有着淡黃色頭髮，粗硬的唇髭，突出的下嘴唇的年紀不很大的人坐在旁邊握住我的手腕。我們暫時互相注視，並不做聲。他的水汪汪的灰色眼睛毫無表情。

不久就在上面傳來了一種聲音，就像有人敲打一根鐵床柱也像某種大動物的怒號聲，同時那人又開口了。

他重複他的問句：『你現在覺得怎樣？』

我想我是回答說我覺得很好。我記不起來我怎麼會來到那個地方。他一定是從我的臉上看出了這個疑問，因為我沒有聽見我的聲音。

『你是從一隻船上救起來的——快餓死了。船的名字是「范夫人」，船舷上有許多

奇怪的跡印。』就在那時我的眼光落在我的手上，手瘦得來好像一個齷齪的皮袋充滿了鬆散的骨頭，船上的一切事件我又突然記起來了。

『吃點這個，』他說着就給我一些冰過了的紅色藥品。牠的味道就像血一樣，可是牠却使我覺得體力恢復一些。

『你的運氣真好，』他說，『會被一隻有醫生的船救起。』他說話時口音微微有點含糊不清。

『這是什麼船？』我慢慢地說，長久的沉默使我的聲音發啞。

『這是從亞利加和卡勞來的小商船。我從來沒有問過牠最初是從什麼地方來的。我猜想大約是從那生來就是傻瓜的國度裏開駛出來的吧。我本人是從亞利加上來的搭客。這船的主人同時也是船長，這個蠢驢名叫德威司。他好像把他的證書也弄丟了。你知道他是那一路人，壞名字儘夠多的，他却給這船取個「伊白加寬哈。」』

上面的鬧聲又重新開始，低濁的怒吼和人聲雜在一起。隨後又有另外的聲音叫一個『爲上天所棄的白癡』停止。

『你那時幾乎死了，』我的對談者說道。『真的，實在只差一點點。可是如今我已經喂

了你一些藥了。覺得手臂發痠，打的針呀。你人還不醒，差不多已有三十點鐘。」

我慢慢地思索。這時我的注意力被一羣狗的吠聲擾亂了。「我能夠吃點堅硬的食物麼？」我問。

「這也全虧了我，」他說。「現在正煮着羊肉呢。」

「不錯，」我堅決地說。「我能吃羊肉。」

「但是，」他略帶猶豫地說道。「你知道我很想曉得你怎麼會一個人在船裏。」我想在他的眼睛裏看出了一些懷疑的神色。

『叫得真討厭死了！』

他突然離開船房，我聽見他和別人激烈地爭辯，那人用含糊不清的口音回答他的話我聽不清楚。這件事好像是用武力解決，可是關於這個我却以為我聽錯了。過後他大聲對着狗羣叫罵，然後回到船裏來。

『說吧，』他站在門口說道。「剛才你正要告訴我。」

我對他說我的名字是艾德華·卜倫狄克，又告訴他為了解除我那安適的獨立生活，毫無生趣起見，我研究過博物學。他對於這個似乎感到興趣。「我自己也研究過科學，我

在大學學院學的生物學——取出蚯蚓的卵巢，蝸牛的齒舌，和那一類的事。天呀！那是以前的事了。可是說下去吧——把這小船的事告訴我。』

我用了極簡短的話語（因為我依然十分軟弱）述說了我的故事，他對於我的坦白敍述顯然感到滿足。等到故事說完以後，他又把談話的題目轉到博物學和他自己對於生物學的研究。他仔細問我關於吞吐汗路和高耳街。『加卜拉直的生意依舊興隆麼？那所店舖真了不得！』他顯然以前是一個普通醫學生。談話的題目又移到娛樂場所。他告訴我一些軼事。『十年前就和這一切分別了。從前那一切多末有趣！不過我自己也太傻……還不到二十一歲就弄得筋疲力竭了。我敢說如今却一切都不同了。可是我必得去看看那個蠢廚子，看他把你的羊肉煮得怎樣了。』

船面的吼聲重新開始，這次却起得非常突然，並且帶着極深的怒意，我不覺吃了一驚。『那是什麼？』我喊着問他，但是門已經關上了。他帶了煮羊肉回來，羊肉的香味激動了我的饑腸，我立即就把怒獸的吼聲忘記了。

經過一天飽食足睡以後，我的體力恢復了大半，我能夠下床走到窗孔前去張望追趕着船的海浪了。我知道我們這船是順着風走的。當我正站在那裏的時候，孟高梅立（這是

那個淡黃頭髮的人的名字）走了進來。我向他要衣服。把他自己的麻布衣服借給我，因為他說我在小船上穿的已經扔在海裏了。我穿他的衣服略嫌寬大，因為他的肢體都是又大又長。

他不經意地告訴我說船長在他自己的房裏已經喝得有七八分醉了。我穿好衣服就問他這船最後的目的地。他說牠是要開到夏威夷去的，不過先得送他在別處上岸。

『哪裏？』我問。

『一個島上……就是我住的地方。像我所知道的，牠還沒有名字。』

他把下唇突出凝視着我。他那突然裝出的傻樣使我想起他是不願意我多問他問題。
『我準備好了，』我說。他在前面引路，我們一同走出去。

第三章

在船口上有一個人阻礙着我們的路。他站在梯上，背向着我們，正注視着洗刷船口。我看得出他是一個畸形的人，身材矮短寬闊而笨拙，背彎曲着，頭頸上全是毛，頭陷在兩肩上。他穿一套深藍哩嘯衣服，他長着一頭特別濃而且粗的黑髮。我聽見那些看不見的狗的怒號聲，於是他就倒退下來，正碰在我伸出去擋開他的手上。他帶着獸類的敏捷轉過身來。

這樣閃到我眼前的黑臉大大地嚇了我一跳。這張臉真長得出奇的醜惡。臉的下部突了出來，那形狀使人模糊地想到獸臉，那張半開着的大嘴露出我從來沒有在人嘴裏看見過的大白牙。眼角血紅，褐色的瞳孔的周圍只有極細微的白圈。他的臉上帶出一種稀奇的激動的神氣。

『渾傢伙！』孟高梅立說道。『你爲什麼不讓開？』黑臉的人一聲不響地跳在一旁。

我走上船口，一面不由自主地凝視着他。孟高梅立暫時停在梯下。「你不應該到這裏，你明白吧？」他用從容不迫的語調說道。「你應該到前面去。」

『不讓你到前面去！』孟高梅立用着威嚇的聲音說道。「可是我叫你去。」他好像還要說些什麼，但是他突然抬起頭來望望我，就跟着走上梯來。我走到中途時停了一停往回看，對於黑臉人那出奇的醜惡感到無窮地驚異。我以前從來不會看見過那樣可厭那樣奇特的臉，然而同時我却有着一種奇異的感覺好像我不知道在什麼地方曾經和我現在認爲奇怪的面孔和形態接觸過。後來我忽然想起也許我在被救起時看見過他，但是這個念頭不能滿足我的懷疑。我奇怪一個人見過這樣稀奇的一張臉孔會把確實的場合忘記了。

孟高梅立跟着我走來打斷了我的念頭，我轉回身去向着這隻小雙桅船的充滿了生氣的甲板上張望。從我聽見的聲音我已經半料到我所看見的景象。真的，我從來不會見過那樣齷齪的甲板。牠的上面鋪滿了殘餘的胡蘿蔔，破碎的青菜，和形容不出的垃圾。一大羣兇猛的獵犬用鐵練繫在主桅上，牠們這時看見我就不住地跳躍，又向着我狂吠。在後桅邊放了一隻關着美洲獅的鐵籠，那鐵籠小得來連讓獅子轉身的餘地都沒有。再往後靠船尾

的左舷放着一些大號箱形巢，盛着許多兔子，前面有一隻駱駝擠在一隻小箱籠裏。那一羣兇猛的獵狗都是用皮帶套着嘴，甲板上唯一的人類乃是一個在掌舵的消瘦而沉默的手。

那些補綴過的齷齪的後檣縱帆都被風漲滿，高高地在上面，這隻小船似乎把所有的帆都張了起來。天是晴明的，太陽在西面天空的中間；尖端帶着泡沫的長浪順着我們的船走。我們走過舵手到船尾欄杆旁，並排注視着在船尾下起泡沫的海水和在水痕上跳躍而又消滅的水泡。我轉過身來打量這船身可厭的長度。

『這是一隻海洋上的運獸船麼？』我問。

『好像是，』孟高梅立說道。

『這些獸類是作什麼用的商品呢？還是珍品？船長要想把牠們在南洋的什麼地方出賣？』

『好像是的，不對麼？』孟高梅立說道，又轉身去望着水痕。

突然我們聽見一聲叫喚，和一大套兜罵聲從船口發出，那個黑臉的畸形人急忙地爬了上來，在他的後面立刻跟着一個一頭濃的紅髮戴着一頂白帽子的人。那羣獵狗向我狂吠

了半天本來已經厭倦了，可是這時一看見前面的那人又劇烈地激動起來，帶着練子又叫又跳。黑臉人走到牠們前面不覺踟躕起來，這樣却使得紅髮人有時候趕上他來用拳頭在他的兩肩葉上重重打擊一下。那可憐的畸形人像一頭被打倒的牛跌在那羣騷動的獵狗中間在塵土中打滾。幸好那些狗都有口罩。紅髮人發出一聲歡呼，蹣跚地站在那裏，依我看來他很有跌下船口或倒在黑臉人身上的危險。

在第二人剛一出現的時候，孟高梅立就大吃一驚。『呆住！』他用着制止的音調叫道。有兩個水手在前甲板上出現。

黑臉人怪聲的叫喊着在羣狗脚下打滾。沒有人打算去幫助他。那羣獵狗盡力困擾他。用牠們帶罩的嘴碰他。前面的水手們向牠們歡呼就好像這是一種很好玩的運動似的。孟高梅立怒吼一聲，大步走下甲板。我跟着他走去。

立刻，黑臉人爬了起來，蹣跚地向前走。他撞在橫桅索上，於是他就站住，一面直喘氣，一面轉過頭望着那羣獵狗。紅鬚人發出滿足的笑聲。

『哎，船長，』孟高梅立的口齒更含糊一些，同時握住紅髮人的手肘；『這樣不行。』我站在孟高梅立的身後。船長半轉過身來帶着酒醉的人的無神的嚴肅的眼神望着

他。『什麼事不行？』他問，漸漸地把孟高梅立的臉望了一會又加上一句，『該死的外科醫生！』

他用了一個敏捷的動作把他的兩臂掙脫，又塞了兩三下才把他的滿是斑點的拳頭塞入袋裏。

『那人是搭客，』孟高梅立說。『我勸你不要動他。』

『滾蛋！』船長高聲叫道。他突然轉過身向旁邊走去。『我在自己的船上愛怎樣做就怎樣做。』

我以為孟高梅立會讓他去——既然那傢伙喝醉了。可是他僅僅微微失色，又跟着船長到舷牆邊去。

『喂，船長，我的那個人不是來受虐待的。他自從上船以後就被人逗着玩。』
酒力使船長一時找不出話說。他只說了一聲『該死的外科醫生！』

我能夠看得出孟高梅立是個脾氣壞的人，我也看出來這種爭吵已經經過一些時候。
『這人醉了，』我說道，這也許是多管閒事。『你這樣沒有用處。』

孟高梅立把他那突出的下唇醜惡地動了一動。『他總是喝醉的。你以為那個可以作

爲他毆打他的搭客的藉口麼？」

『我的船』船長開始說，同時把他顫動的手向那些鐵籠擺動，『從前是一隻乾淨的船。如今看看牠看。』牠確實不乾淨。『水手們也都是乾淨可驚的水手們。』

『帶這些野獸是你同意的。』

『我真希望我從來沒有看見過你那個地獄島。真見鬼……那樣的島上要野獸做什麼呢？還有你那個人……就算他是個人。他是個白癡。他什麼也不會。你以爲這整個船都是你的麼？』

『他一上船你的水手們就逗弄他。』

『他就是那個東西——他是個魔鬼，醜惡的魔鬼。我的水手們受他不了。「我」也受不了。我們誰都受不了。連「你」也受不了。』

孟高梅立轉身走開。『不管怎樣，你不要逗弄他，』他說着一面點點頭。

可是這時船長却打算要爭吵。他提高聲音說道：『他要是再到船的這頭來，我就要把他的肚腸弄開，我告訴你。把他那討厭的肚腸弄開！「你」是誰，要來命令「我」？我告訴你：我是這船的船長——船長也是船主。告訴你說，我就是這裏的法律。我講好一筆生意帶一